

公务员专业面试试题精选四：公检法司-公务员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50/2021_2022__E5_85_AC_E5_8A_A1_E5_91_98_E4_c26_250728.htm 公检法司部门公务员

招考 专业面试试题精选 1.你怎么理解依法治国的含义?【要点提示】(1)依法治国是1997年9月中共十五大提出的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就是广大人民群众在党的领导下，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保证国家各项工作都依法进行，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制度化、法律化，使这种制度和法律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2)依法治国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是国家进步和发展的重要保障。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并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依法治国把坚持党的领导、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和严格依法办事统一起来，从制度和法律上保证党的基本路线和基本方针的贯彻实施，保证党始终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 2.谈谈依法治国与依法行政的关系。【要点提示】(1)依法治国必须要切实贯彻依法行政。法治的本来含义是指“法的统治”，即法居于国家与社会的统治地位，而不只是国家用法来治，在真正的法治社会，国家机构本身也受法的统治，即受法的制约和监督。只有在政府的行政权力受到法的严格制约的情况下，才意味着法治的真正建立和完善。在实践中通常流行的所谓“权大于法”，很大程度上就是指行政权力大于法律、行政权力不受法律的制约，这显然是与法治的原则背道而驰的。(2)行政机关是国家机

关中对经济和社会影响最大、与公民关系最密切，因而也是权力最大、机构最多、人数最多的一个部门。行政机关在社会生活中的极端重要性，决定了依法治国的关键在于依法行政。一方面，由于行政部门是主要的执法机构，法律赋予公民、法人的权利能否得到实现，为维护公共利益和国家利益而颁行的禁止性规定能否得到遵守，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政府机关的执法行为。对公民合法权益的侵害行为的制止也有赖于行政机关采取措施；另一方面，行政机关握有强大的行政权力，尤其是在我们这个具有官本位思想传统的社会，崇尚权力比限制权力的观念在社会中更为流行。因此，依法治国的关键在于依法行政，只有行政权力依照法律行使，依法治国的目标才能实现。

3.请你简述行政处罚中的听证程序的组织。【要点提示】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听证依照以下程序组织：(1)当事人要求听证的，应当在行政机关告知后三日内提出；(2)行政机关应当在听证的七日前，通知当事人举行听证的时间、地点；(3)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或者个人隐私外，听证公开举行；(4)听证由行政机关指定的非本案调查人员主持，当事人认为主持人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的，有权申请回避；(5)当事人可以亲自参加听证，也可以委托一至二人代理；(6)举行听证时，调查人员提出当事人违法的事实、证据和行政处罚建议，当事人进行申辩和质证；(7)听证应当制作笔录，笔录应当交当事人审核无误后签字或者盖章。当事人对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处罚有异

议的，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有关规定执行。4.行政复议决定的种类和内容有哪些？【要点提示】《行政复议法》中规定的行政复议决定的种类和内容：(1)决定维持。行政复议机关认为原行政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凿，适用依据正确，程序合法，内容适当的，决定维持；(2)决定限期履行。行政复议机关认为被申请人不履行法定职责的，决定其在一定期限内履行；(3)决定撤销、变更或确认具体行政行为违法。行政复议机关认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决定撤销、变更原具体行政行为或确认具体行政行为违法，决定撤销或确认具体行政行为违法的可以责令被申请人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主要事实证据不清、证据不足的；适用依据错误的；违反法定程序的；超越或者滥用职权的；具体行政行为明显不当的。此外，被申请人不按照《行政诉讼法》的规定提出书面答复，提交当初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为该具体行政行为没有证据、依据，决定撤销该具体行政行为。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